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李莉萍

電話：3322101~7417

電子信箱：vickylee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草漯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8月6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09006858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數位學習工作坊(二)：因材網」講師培訓工作坊 (1090068582\_Attach01.PDF)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「適性教學全國推動計畫」辦理「數位學習工作坊(二)：因材網」講師培訓工作坊，請轉知貴校教師踴躍報名參與並惠予公(差)假出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9年7月31日臺教師(三)字第109011148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教育部為推動以數位學習平臺輔助教學，委請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辦理「適性教學全國推動計畫」，並協助培訓各縣市數位學習專業講師，爰規劃辦理旨揭講師培訓工作坊。
- 三、旨揭工作坊重要資訊如下：
  - (一)109年8月18日(星期二)至109年8月19日(星期三)，共2天，課程需全程參與。
  - (二)培訓地點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。
  - (三)自備物品：筆記型電腦。
  - (四)報名方式：採線上報名，請於109年8月10日(星期一)前至計畫網站報名 (<https://adaptive-instruction>.)



weebly.com)；報名錄取結果將於109年8月13日(星期四)公告於計畫網站。

四、如有旨揭工作坊相關問題，請逕洽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顏德婷小姐(電話：04-22181033，電子信箱：ai.ntcu.edu@gmail.com)。

五、檢附「『數位學習工作坊(二)：因材網』講師培訓工作坊」說明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(不含秀才分校)

副本：本局國中科(含附件)

